

附件 4

证明材料

1. 申请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2. 现行有效的最高级技术职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。
3. 提供至少 5 项本人主持或参与完成的水土保持工作业绩复印件（正式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、专家评审意见等）。